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

政策編號 401

主題：會員本社資訊存取權辦法

I. 目標

- A. 界定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下稱「本社」）社員可常規性、無條件取得的資訊類型；
- B. 界定僅限信譽良好之社員，於提出正式書面申請後，始得取得的資訊類型；
- C. 為維護本社之最大利益，界定應予保密且不得提供予社員的資訊類型。

II. 政策

A. 總則

- 1. 本社董事會（下稱「董事會」）應致力於讓社員充分了解本社的營運與財務狀況，同時妥善保護具特權、機密或專有性質之資訊。
- 2. 為此，本社應透過多元管道定期提供資訊，包括：通訊刊物、官方網站、社群媒體、向喬治亞州公共服務委員會提交的公開文件、於本社辦公室及透過員工提供的資訊，以及在社員大會上提出的報告。

B. 公開資訊

- 1. 為落實本政策，本社應依規定免費提供下列文件副本：
 - a. 本社之公司章程、內部規章、各項費率、服務規則與條例，以及年度報告；
 - b. 本社為一般發行所製作的任何出版品，內容涉及電力的高效或安全使用、本社的能源使用與節能計畫等；
 - c. 經董事會核准發布之本社當前會計期間第一、二、三季之未經審計合併營運資訊；
 - d. 本社過去三 (3) 個會計年度，定期向農村公用事業服務署 (RUS)、國稅局 (IRS) 及/或全國農村公用事業合作金融公司 (NRUCFC) 提交之經審計年終營運及其他財務報告；
 - e. 本社獨立稽核人員定期出具之正式財務審計報告；
 - f. 自申請日起算過去十 (10) 年內任何年度或地區社員大會的會議紀錄。

C. 受保護資訊

1. 在符合下列條件與限制時，下列資訊將被視為受保護資訊，僅提供予信譽良好之本社社員，且該社員須使用附件表格提出書面申請，並遵循本政策所列之其他限制：
 - a. 董事會先前任何會議的常規會議紀錄；
 - b. 管理階層提交予董事會的本社每月或其他特殊營運與財務報告；
 - c. 本社社員的姓名、地址、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地址。為保護社員隱私，此類資料可能適用額外之限制；以及
 - d. 其他與社員權益相關之本社資訊。

D. 資訊存取之限制

1. 若有下列任一情事，本社得拒絕受保護資訊之存取申請：
 - a. 申請目的經認定為非法，或申請社員於本社信譽不良；或
 - b. 社員未能或拒絕填寫、簽署並提交附件的「資訊申請表」，且未於表中提供所要求之保證與聲明；或
 - c. 申請目的與本社業務無合理關聯；或
 - d. 申請目的若為不誠實、僅為滿足好奇心、有害於本社之合法利益，或與社員自身利益無合理關聯；或
 - e. 社員拒絕簽署為保護本社、其社員或員工之正當利益所必要之協議，以合法方式限制其對該資訊之使用；或
 - f. 所申請之資訊，其性質一旦揭露，將侵犯個人隱私權、違反與第三方關於商業機密之協議，或對本社與第三方的談判產生不利影響；或
 - g. 所申請之資訊，其揭露對本社所造成之不利影響，與申請社員可能獲得之利益顯不相當；或
 - h. 所申請之資訊，其揭露將違反本社與其法律顧問間之律師-當事人保密特權；或
 - i. 所申請之資訊涉及商業機密，或其他具特權、機密或專有性質之資訊。

2. 本社對於依本政策揭露之資訊，若遭未經授權之發布，概不負責，並可收回已提供之任何資訊。此外，本社得要求申請人於使用目的達成後，歸還所提供之資訊。

E. 申請方式

1. 申請受保護資訊，應遵循下列方式：
 - a. 填具附件 A 之「資訊申請表」，以書面方式提交予本社執行委員會及總裁暨執行長。
 - b. 於申請書中清楚說明索取資訊之理由。

F. 申請審查

1. 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應於三十 (30) 日內完成申請審查。經審議後，若認定該申請具正當性且符合本政策標準，得指示執行長依其所訂之時程及格式提供資訊。
2. 若有疑義，執行委員會可將申請案提交至全體董事會進行審議及決議。董事會得依其認為必要之時間，對該申請進行充分評估與審議。

G. 個人資料申請

1. 本社社員申請提供其個人相關資訊時，須提供合理且具唯一性之資訊以供本社進行身分驗證。
2. 此類資訊包括但不限於本社帳號、社員編號、傳真簽名或前述資訊的組合。
3. 身分一經確認，該社員即可填寫並提交附件 B 之「社員資訊發布授權書」，授權本社向特定公司及/或個人提供必要之社員資訊。

H. 提供費用

1. 本社應在合理範圍內，依其所訂之時程及格式，免費提供或傳送上文第 II.A 節所列項目之正確副本，以及本社單方認定僅需極少複製或傳送成本之任何其他項目。
2. 申請人應自行負擔複製或傳送所申請資訊之所有費用。此類複製及/或傳送應按本社規定之方式進行。

I. 關係企業

1. 縱有本政策其他規定，本社保留向其代理人及關係企業提供資訊的權利，前提為本社單方認為提供該資訊符合本社之營運相關活動。

III. 權責劃分

- A. 本政策由執行長負責執行。執行長應依本政策規定，向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報告上文第 II.B 節所列資訊之申請狀況。
- B. 執行委員會負責審查特權資訊之申請，並視需要採取行動或提交全體董事會審議。
- C. 董事會成員均有責任將任何違反本政策之情事，提報予執行委員會，以供全體董事會討論。

通過日期： 1984 年 3 月 15 日

修訂日期： 1990 年 10 月 18 日

1991 年 4 月 18 日

1991 年 9 月 19 日

1992 年 4 月 16 日

1994 年 7 月 21 日

1998 年 12 月 17 日

2004 年 3 月 18 日

2006 年 5 月 18 日

2007 年 11 月 15 日

2010 年 9 月 16 日

2011 年 8 月 18 日

2017 年 4 月 20 日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2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生效日期： 1994 年 7 月 21 日

1999 年 1 月 1 日

2004 年 5 月 1 日

2006 年 5 月 19 日

2007 年 11 月 15 日

2010 年 9 月 17 日

2011 年 10 月 1 日

2017 年 4 月 20 日

2020 年 8 月 21 日

2022 年 8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

附件「A」

資訊申請表

致：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 執行委員會暨總裁與執行長
P. O. Box 266
543 Atlanta Road
Cumming, Georgia 30028

諸位先生：

本人茲依據索尼電力會員公司之政策，申請查閱索尼電力會員公司（下稱「本社」）之特定帳簿、紀錄與資訊，並在此保證、聲明與證明如下：

1. 本人為本社信譽良好之社員。本人登載於本社紀錄之全名、地址、電話號碼及社員帳號如下：

(姓名)

(地址) (城市) (州) (郵遞區號)

(電話號碼) (本社帳號)

2. 本人申請查閱之本社資訊如下：

3. 本人申請查閱此資訊之目的如下：

4. 本次查閱之目的與本社業務具合理關聯。

5. 本人了解，在下列情況下，此資訊申請可能被拒絕：
- A. 若所申請查閱之資訊，其揭露將導致：
- 1) 侵犯個人隱私權、違反與第三方關於商業機密之協議，或對本社與第三方的談判產生不利影響。
 - 2) 對本社造成之不利影響，與申請社員可能獲得之利益顯不相當。
 - 3) 違反本社與其法律顧問間之律師-當事人保密特權。
- B. 若查閱目的為不誠實、僅為滿足好奇心、有害於本社之合法利益，或與社員自身利益無合理關聯。
- C. 若所申請之資訊涉及商業機密，或其他具特權、機密或專有性質之資訊。
6. 本人無意出售或提供出售任何本社社員名單，且本人在五年內未曾協助或教唆、現亦無意協助或教唆任何他人為此目的獲取任何社員名單，並同意應本社要求歸還所取得之資料。
7. 本人不得將所查閱之本社資訊用於上述指定目的以外之任何其他用途。
8. 本人同意，若本社單方認定複製及/或傳送所申請之資訊將產生超過最低限度之成本，本人將補償本社相關費用。本人並同意，任何所申請資訊之複製與傳送，均應於本社場所內，依本社提供之時程及可接受之資料格式進行，並由一名或多名本社人員或其法律顧問保管該等資料，並於複製或傳送過程中在場監督。

(簽名)

(正楷姓名)

於西元 2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提交並證明。

(公證人)

(簽印)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

附件「B」

社員資訊發布授權書

本人，_____，為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下稱「本社」）之社員，茲授權本社向_____

_____提供特定資訊，其目的為或關於：

社員編號：_____及/或 *帳號：_____

*若有多個帳號，可另紙附件

將申請資訊寄至：_____郵寄 ☐ 電子郵件 ☐ 郵件

地址：_____

(街道)

(城市) (州) (郵遞區號)

(電話號碼) (郵件地址)

申請之資訊（特定日期、所需資料等）：_____

個人申請：_____法人或其他非自然人團體：_____

(簽名) _____ (簽名) _____

(社員) (授權簽署人)

(正楷姓名) (正楷姓名) (職稱)

於西元 20__ 年 __ 月 __ 日提交並證明。

(公證人)

(簽印)